

浮山縣志卷二十

警備

夫設險守國非直金湯阨塞稱固圉也蓋亦有人險焉浮邑地形險要乃流寇姜逆之變暴骨如莽竟未有窺左足而先應者以斯知飭武備練丁壯要矣民國興改駐防爲警察凡所以維持一縣之治安者蓋縣長而下責無旁貸焉志警備
清代警備制

明代武備已無稽考迨清康熙五十七年設有駐防城守營營內設經制把總一員雍正八年改爲外委把總由平陽管發把總下設步戰兵一名守兵八名統由把總指揮担任防務至光

浮山縣志

卷二十 警備

一

緒朝廷議預備立憲一切政治逐漸革新乃於二十八年改城守營爲巡警營把總裁撤由省委派管帶以統率之並添補馬警步警各若干名負全縣警備責任此外調查戶口整理街道緝拿盜匪以及消防衛生等一切庶政警察均負重要使命宣統元年又改委管帶爲警務長三年改巡警營爲警察所警務長爲警佐至馬步各警亦因時局之變遷而逐漸增加焉

墩汎

墩一十二座 汎無

按舊志全縣設墩十二座但設置何處均未載明茲仍就叙錄以俟考焉

民國警備制

改元以來戎馬倉皇盜匪蜂起警政設施日臻完善警佐之下添設巡官一員承警佐之命而指揮警士各區區長均兼警佐統負督同區警及各村保衛團協助警察所專司緝捕巡邏等事民國十八年部令改組警察所為公安局警佐為局長區長兼公安局局長十九年以東三村地處僻陲防務重要又增添巡官一員帶警十名常川駐紮山交村以鎮守之並就各要地分設警卡以期防範周密現計全縣共有警士七十名防卡九處槍械九十四支茲分表叙列如左

常年警卡配備表

浮山縣志

卷二十 警備

一一

駐紮地點	巡官人數	警長人數	警士人數	冬防配備人數	備考
縣城	一	三	三九	酌定	
山交鎮	—	—	五		
榆社卡		—	四		
廟坡卡		—	五		
南畔橋		—	二		
唐葛河			二		
韓村卡			二		
西馬卡		—	一		
楊村河			二		

明 說

凡平時及冬防人數遇必要時仍應隨時酌量增加以期
周密而保無虞表列之數乃就現況而言

槍 械 種 類

及子彈數目表

槍 械 種 類

槍枝數目

子彈數目

備 考

九响毛瑟槍

六

六五

單响毛瑟槍

五六

二八二二

湖北造步槍

一

八九八

七九式步槍

二

一九八

比斯尼槍

六

一七四

浮山縣志

卷二十

警備

三

衝鋒機關槍

五

一九八

一七式手槍

四

三九二

水連珠步槍

六

六三

上列槍彈第三區存槍三支子彈三十三粒第四區存槍二支子彈三十粒

小徑口槍

三

一

上列槍彈現存第三區

六五式步槍

四

五三

上列槍彈現存第四區

七九式步槍

一

上列槍枝現存第四區

套筒毛瑟槍子彈

二一

二號手擲彈

一五九

上列手擲彈第三區存十三顆第四區存五顆

合 計

九四

各種子彈五四六九粒手擲彈一五九顆

上列手擲彈除各區外餘均存公安局又有半截套筒槍一枝亦存公安局

按右表所載係根據二十四年一月份所有之數填列而

警政進步一日千里此項數目嗣後定有增加特志之以
資將來之稽考